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关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拟作出的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决定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分局拟对《焦作四合磨料磨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刚玉磨料 1000 吨碳化硅磨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做出批复决定。为保证此次审批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反馈我分局行政事项服务科。公示期自今日起 5 个工作日。

电话：0391-5697203

通讯地址：沁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454550）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2026年1月28日拟批准的建设项 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评机构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措施	公众参与情况
1	年产3000吨刚玉磨料1000吨碳化硅磨料建设项目	焦作市沁阳市西向镇魏村沁紫路南侧001号	焦作四合磨料磨具有限公司	河南怀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本项目位于沁阳市西向镇魏村计划建设刚玉磨料生产线和碳化硅磨料生产线各一条。主要工艺流程:破碎—磨粉—磁选—筛分—包装。主要设备:破碎机—磨粉机—分级机—筛机。项目建设完成年产3000吨刚玉磨料、1000吨碳化硅磨料。</p>	<p>1、废气:本项目磨粉、分级、破碎、筛分、包装等工序废气主要为颗粒物,经各自集气装置引至覆膜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经处理后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磨料磨具企业绩效分级指标”A级企业标准以及《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号)要求(10mg/m3);进出场道路进行清扫和洒水抑尘,对厂区运输道路进行硬化;运输过程中运输车辆密闭遮盖,防止物料洒落等措施。设置全封闭料库,设置硬质门,全封闭料库内卸车,卸料时门窗关闭;装卸车在作业时,尽量降低物料落差。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提高集气效率;车间内配备移动式工业吸尘器或工业清扫车,及时清理地面和设备上粉尘;加强厂区绿化;安装视频监控,设置台账记录。</p> <p>2、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p> <p>3、噪声:室内布置、减震基础、消声器等。</p> <p>4、固废:一般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含磁性杂,经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暂存库,定期外售综合利用。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油桶等危险废物桶带盖储存,其余采用密闭容器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仓库(20m²),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p>	/